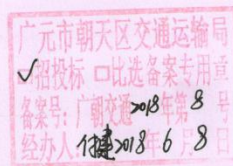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朝天区沙曾路道路维修整治工程已由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机关名称）以广朝发改项目〔2018〕6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元市朝天区公路养护段，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资金及业主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元市朝天区公路养护段。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根据《广元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广发改〔2017〕295号）要求，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为广元市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机关名称）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广朝发改项目〔2018〕63号）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是：河北筑城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广元市朝天区沙河镇、曾家镇、鱼洞乡、临溪乡。

2.2 建设规模：对沙河镇至曾家镇43公里路段进行维修，道路宽5米，主要内容包括路基病害2处，路面病害219处。

2.3 计划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506.84万元，上级补助资金及业主自筹

2.4 工期：60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的全部内容。

2.6 标段划分：施工一个标段。

注：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数量不超过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进入“广元市交通建设项目施工预选承包商储备库”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近3年以来至少已完成0个的类似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牵头人为XXXX资质单位，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必须为进入“广

元市交通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商储备库”的单位并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在进
入项目抽取环节时只抽牵头人。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8年6月13日至2018年6月15日23时59分，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广元) (网址: <http://www.gyggzy.gov.cn>) 下载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8年6月18日09
时30分。

5.2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为广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元市万源新区滨湖路
市政政务服务中心新址C区三楼本项目开标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
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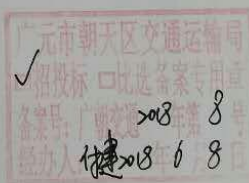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广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广元)
广元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发布公告的所有媒介名称)上
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广元市朝天区公路养护段
地 址: 朝天区清风大道一段
联 系 人: 梁女士
电 话: 18582988003
传 真: ∕

招标代理机构: 河北筑城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18号2栋2707
联 系 人: 熊先生
电 话: 13350494966
传 真: ∕



2018年6月7日

广元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联系电 (兼传真): 0839-5572266。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广元)